

2024 年市级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24 年，市对县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 2112581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 返还性支出 45383 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12096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 5102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23196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 1144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支出 3845 万元。

2. 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2013475 万元，主要是市级财力安排和统筹上级补助等资金，通过一般性转移支付安排的补助县（市、区）资金。其中：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558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9523 万元，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948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9111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5638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180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1539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6800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940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966344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

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127206 万元，产粮（油）奖励资金支出 3239 万元，结算补助支出 15017 万元，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支出 10041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支出 34177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153890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支出 12456 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支出 128952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378 万元。

3. 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53723 万元，主要是市级财力安排和统筹上级补助等资金，通过一般性转移支付安排的补助县（市、区）资金。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3 万元，国防支出 19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00 万元，文化旅游与传媒支出 4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64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192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282 万元，农林水支出 14637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4207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954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05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24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8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02 万元。